

股票简称：西藏天路 股票代码：600326 公告编号：临 2015—54 号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17 日（星期四）上午 10:00 时整在西藏拉萨市夺底路 14 号公司 6610 会议室召开。通知以书面方式于会议召开十日前发送至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多吉罗布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8 人，公司董事张德川先生因身体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特委托公司董事边巴次仁女士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之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五届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除外）由公司股东单位推荐。多吉罗布先生、刘光华先生、唐广顺先生、梅珍女士由西藏天路建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推荐；何黎峰先生、边巴次仁女士由西藏天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多吉罗布：男，藏族，1973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曾任西藏自治区交通厅科研所技术员；西藏天路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西藏天路股

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兼西藏天路建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西藏自治区第三届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西藏自治区第七届青年联合会常委；全国青年企业家协会常务理事；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第十一届委员会常委。现任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全国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西藏证券业协会会长。

刘光华：男，汉族，1969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电八局”）机电制造安装分局金结队技术、主管工程师；水电八局机电制造安装分局三峡项目部副总工、总工办主任、项目经理助理；水电八局贵阳机械厂厂长；水电八局市场开发部总经理；水电八局局长助理兼市场开发部总经理；水电八局副总经理。现任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唐广顺：男，汉族，1960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曾任拉萨水泥厂汽车队技术股长；西藏拉萨水泥厂汽车队党支部副书记兼副队长；西藏拉萨水泥厂汽车队党支部副书记兼队长；西藏拉萨水泥厂副厂长兼化工厂公司经理；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西藏高争（集团）董事长、总经理；西藏高争（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西藏高争（集团）董事长、总经理兼西藏昌都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西藏高争（集团）董事长、总经理；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梅珍：女，藏族，1970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曾任西藏自治区对外经济贸易合作厅副主任科员（期间在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公共政策管理专业学习，获得公共政策管理硕士学位，并在世界银行华盛顿总部工作）；西藏外资服务中心主任；西藏金珠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西藏公路工程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西藏天路建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兼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西藏天路建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西

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何黎峰：男，汉族，1960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助理工程师。曾任西藏自治区拉萨运输总公司政治部干事；西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纪委正处级副书记；西藏天路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西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政策法规处处长；西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企业处处长；西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运输处处长；西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战略办公室副主任。现任西藏天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边巴次仁：女，藏族，1962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经济师。曾任西藏交通建材公司财务科科长；西藏交通工业总公司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工会主席；西藏天路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西藏交通工业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西藏天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现任西藏天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独立董事候选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治理结构，促进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外聘独立董事3名。

被提名人：逯一新，男，汉族，1952年2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2007年3月获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曾在交通部公路规划设计院从事桥梁技术工作，曾任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被提名人：罗会远，男，汉族，党员，1966年9月出生，法律硕士。曾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士官学校助理讲师、讲师；海军政治部办公室司法秘书、法律顾问；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党支部书记；江苏三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党支部书记；北京天银（上海）律师事务所主任，兼任中国交通企业管理协会法律工作委员会常务理事。

被提名人：黄智，男，汉族，1982年7月出生，经济学学士学位，注册会计师。曾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风险和质量部经理；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经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购融资部（上海）部门总经理。现任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温州

康宁医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上海信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人。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083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向境内特定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8,480,392 股，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因此，对原《公司章程》中的**第三条、第六条及第十九条**进行修改如下：

原第三条 公司于 2000 年 12 月 1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179 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0 万股，全部为向境内投资人发行的以人民币认购的内资股（即人民币普通股），于 2001 年 1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00 号文核准，2007 年 9 月 4 日公司向境内特定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800 万股。

现修改为：第三条 公司于 2000 年 12 月 1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179 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0 万股，全部为向境内投资人发行的以人民币认购的内资股（即人民币普通股），于 2001 年 1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00 号文核准，2007 年 9 月 4 日公司向境内特定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800 万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083 号文核准，2015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向境内特定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8,480,392 股。

原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4,720 万元。

现修改为：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65,680,392 元。

原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54,72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现修改为：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65,680,392 股，全部为普通股。

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对原《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条下增加“第三条 董事会职责”。

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 2015 年津贴的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结合公司实际，并参考其他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拟将独立董事 2015 年津贴由 5 万元人民币（含税）调整为 8 万元人民币（含税）。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控股子公司西藏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为拓展业务，拟向中信银行西藏分行贷款 1 亿元人民币（壹亿元整），贷款期限 1 年，贷款年利率 2.35%。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对上述 1 亿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并收取 1%的担保费用。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西藏联诚矿业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变更为收购矿权的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西藏自治区国资委 2011 年 9 月 19 日藏国资发【2011】227 号批复，同意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收购西藏联诚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诚矿业”）60%股权。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23 日与联诚矿业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及增

资协议》，并于 2013 年 11 月 2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由于目前市场发生变化，原签定的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无法履行。

鉴于此，公司与联诚矿业进行了多次协商并达成了一致意见，拟再次签订补充协议并约定，由我公司与联诚矿业共同出资 12,125 万元成立新公司，其中：西藏天路出资 9,700 万元，联诚矿业出资 2,425 万元，股权比例为 80%：20%；合资成立新公司后，由新公司收购联诚矿业合法持有的西藏林芝工布江达县汤不拉铜钼矿详查探矿权和西藏那曲那曲县旁嘎弄巴铅矿普查探矿权。

根据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分别出具的卓信大华矿评报字【2015】第 004 号、卓信大华矿评报字【2015】第 005 号，西藏林芝工布江达县汤不拉铜钼矿详查探矿权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0 月 31 日的价值为 18,378.16 万元；西藏那曲县旁嘎弄巴铅矿普查探矿权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0 月 31 日的价值为 14.43 万元，两个矿权的总评估值为：18,392.59 万元。经公司与联诚矿业协商，确定以上两个矿权的交易价格为 12,125 万元，溢价率为-34.08%。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矿业权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宜的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 2016 年 1 月 7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 年 1 月 7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下午 13：00—15：00。会议召开地点：西藏拉萨市夺底路 14 号公司 6610 会议室。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特此公告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19 日